

## 阜阳市红十字会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0.30	3.741
因公出国（境）费		3.476
公务接待费	0.30	0.265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二、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阜阳市红十字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参加安徽省红十字会组织的因公出国交流。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阜阳市红十字会无局属单位。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阜阳市红十字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3.476 万元，占 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65 万元，占 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476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3.476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原因是按要求参加安徽省红十字会组织的因公出国交流。2017 年阜阳市红十字会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累计出国（境）1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市政府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参加安徽省红十字会组织的因公出国交流。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阜阳市市直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301 号）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65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0.015 万元，下降 5.36%，下降的原因是按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2017 年阜阳市红十字会国内公务接待共 5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21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人次）。主要是用于省红十

字会来我市开展活动、检查工作及其他相关单位来我市开展工作进行接待。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和市委市政府 36 条要求，严格执行《阜阳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455 号）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持平。2017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17 年底，阜阳市红十字会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联系方式：阜阳市红十字会政务公开电子邮箱：[fyshtszh@qq.com](mailto:fyshtszh@qq.com)。